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连师专纪〔2021〕9号



关于做好2021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 廉洁自律工作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学院、部门：

中秋、国庆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关于做好中秋国庆期间有关工作的要求，坚守重要节点，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不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落实落细责任

各单位要认真履行好作风建设主体责任，深入传达学习中央纪委和省、市纪委节前公开通报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强化警示教育，严明纪律要求，坚决纠正“四风”问题，一刻不停歇地将作风建设引向深入。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各

单位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严格要求自己，带头反对歪风邪气，在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上发挥“头雁效应”，以上率下带动其他党员干部切实转变过节风气。

二、严格执行规定，保持高压态势

党员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要牢记身份，严守底线，严禁借节日之机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收受礼品礼金、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大办婚丧喜庆事宜等享乐奢靡顽疾，以及在学校食堂大吃大喝、私车公养等隐形变异问题。要认真开展自查，找准问题，真查真纠，主动接受监督。要发挥群众监督作用，让“四风”问题无处遁行。

三、严肃执纪问责，强化有力震慑

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作为执纪问责的重点，对节日期间发现的“四风”问题线索，一律优先处置、严查快处。坚决落实中央纪委、省市纪委关于对“四风”问题越往后执纪越严、处理越重的要求，对党的十九大后仍然不敬畏、不在乎、不收敛、不知止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强化震慑警醒效应。

校纪检室对监督检查发现、群众信访举报、舆论媒体关注的问题线索，要优先处置、快查快办，确保节日风清气正。对于违规违纪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坚决纠正；对于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顶风违纪的单位和个人，一律从严处理；对于情节严重、造成恶劣影响的，在严肃追究当事人责任的同时，按照党风

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严肃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切实维护纪律规定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举报电话：85817772

举报邮箱：lygszjcs@163.com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9月15日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15 日印发
